#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自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:

- ●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长 徐晓军先生(以下简称"增持主体") 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不少于 200 万元人民币公司 A 股股份。
  - ●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。
  - ●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: 2021年1月25日起6个月。
- ●本次增持主体后续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,不存在因所 需资金不到位而导致后续增持无法实施的风险。

近日,公司收到董事长徐晓军先生拟以自有资金自愿通过上海证券交 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 A 股股份的通知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# 一、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- 1、增持主体情况:公司现任董事长徐晓军先生。
- 2、增持主体持有股份情况: 截至公告披露前, 徐晓军先生尚未持有 公司股份。

# 二、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1、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: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

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,决定增持公司股份。

- 2、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: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。
  - 3、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:公司无限售条件的 A 股流通股份。
- 4、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:公司现任董事长徐晓军先生计划增持不少于 200 万元人民币。
  - 5、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: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。
- 6、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:自2021年1月25日起6个月。 实施期间,需同时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限制买卖公司股票的规定; 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,增持计划应当在 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。
  - 7、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: 自有资金。

### 三、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

本次增持主体后续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,不存在因所需资金不到位而导致后续增持无法实施的风险。

# 四、其他事项说明

- 1、本次增持计划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。
  - 2、增持主体自愿承诺将上述所持股票自买入之日起锁定三年。
- 3、公司将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情况,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5日